

证券代码：300118

证券简称：东方日升

公告编号：2018-108

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的实施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东方日升”）分别于2018年8月30日、2018年9月12日披露了《东方日升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所持部分公司股票遭遇平仓暨被动减持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8-099）、《东方日升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所持部分公司股票遭遇平仓暨被动减持比例将达到1%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8-103）。

近日，公司收到李宗松先生出具的《关于减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告知函》，由于股票质押业务发生违约，其质押给招商证券的部分股票遭遇强制平仓导致被动减持。截至目前，李宗松先生减持股份计划时间已过半，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将李宗松先生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被动减持时间	被动减持数量 (股)	占总股本 比例 (%)	被动减持方式
李宗松	8月23日	500,000	0.06	集中竞价交易
	8月24日	381,000	0.04	集中竞价交易
	8月27日	700,000	0.08	集中竞价交易
	8月28日	680,000	0.08	集中竞价交易
	8月29日	700,000	0.08	集中竞价交易
	8月30日	739,000	0.08	集中竞价交易
	8月31日	750,000	0.08	集中竞价交易
	9月3日	750,000	0.08	集中竞价交易
	9月4日	750,000	0.08	集中竞价交易

	9月5日	750,000	0.08	集中竞价交易
	9月6日	750,000	0.08	集中竞价交易
	9月7日	710,000	0.08	集中竞价交易
	9月10日	380,000	0.04	集中竞价交易
	9月11日	218,000	0.02	集中竞价交易
	9月12日	122,000	0.01	集中竞价交易
	9月13日	69,000	0.01	集中竞价交易
	9月14日	40,000	0.00	集中竞价交易
	9月17日	23,000	0.00	集中竞价交易
	9月18日	13,000	0.00	集中竞价交易
	9月19日	7,600	0.00	集中竞价交易
	9月20日	4,400	0.00	集中竞价交易
	9月21日	2,500	0.00	集中竞价交易
	9月25日	1,400	0.00	集中竞价交易
	9月26日	900	0.00	集中竞价交易
	9月27日	500	0.00	集中竞价交易
	9月28日	300	0.00	集中竞价交易
	10月8日	178	0.00	集中竞价交易
	10月9日	100	0.00	集中竞价交易
	10月10日	60	0.00	集中竞价交易
	10月11日	34	0.00	集中竞价交易
	10月12日	20	0.00	集中竞价交易
	10月15日	11	0.00	集中竞价交易
合计		9,043,003	1.00%	-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上述被动减持前，李宗松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 92,460,88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0.22%；上述被动减持后，李宗松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 83,417,88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9.22%。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根据相关规定，李宗松先生股票质押的质权人可能存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通过集中竞价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通过大宗交易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的情况。李宗松先生已与招商证券进行积极沟通，并将妥善解决股票质押的问题，降低平仓风险。

2、李宗松先生不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本次减持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3、李宗松先生承诺其将根据有关信息披露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和规范性

文件，以及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截至本公告日，李宗松先生的减持计划尚未全部实施完毕，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股东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并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备查文件

1、《关于减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0月16日